



# 最高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1 月 5 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官長室

---

本署於 105 年 1 月 5 日下午 4 時正，召開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第 5 次淨化選風聯繫會報。

- 一、對臺灣桃園、彰化、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，近日有關選舉賭盤、網路簽賭及現金賄選部分之偵查作為表示肯定，請未有特別績效之其他地檢署再多加努力。
- 二、104 年 12 月 30 日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尤美女及李應元兩位立法委員至本署表達，對於任何賄選情資，檢、警、調單位應該嚴查嚴辦，不應有任何姑息包庇空間，以確保選舉結果真實與公平。
- 三、依法停止公布民調後，請各檢、警、調單位加強查察是否有個人、團體利用民調行詐騙之不法行為，以淨化選風。
- 四、各地檢署選舉查察績效報告：

(一) 全國各地檢署所受理選舉案件，截至 105 年 1 月 5 日統計資料如下：

1. 總統副總統選舉部分：共 160 件(+34 件)、269 人(+43 人)(含偵案 12 件、他案 148 件)，其中賄選 43 件(+8 件)、64 人(+11 人)，不起訴 1 件 2 人、簽結 7 件，未結 35 件；暴力 13 件(+4 件)、13 人(+4 人)，簽結 5 件，未結 8 件；其他類型 104 件(+22 件)、192 人(+28 人)，不起訴 1 件 1 人、簽結 9 件，未結 92 件。

2. 立法委員選舉部分：共 599 件(+99 件)、946 人(+149 人)(含偵案 27 件、他案 572 件)，其中賄選 360 件(+58 件)、658 人(+101 人)，簽結 25 件，未結 335 件；暴力 36 件(+7 件)、45 人(+5 人)，不起訴 1 件 1 人，簽結 4 件，未結 31 件；其他類型 203 件(+34 件)、243 人(+43 人)，不起訴 1 件 3 人，簽結 20 件，未結 182 件。

(二) 為提升查賄績效，本署要求各檢、警、調及政風機關應加強蒐報賄選情資，截至 105 年 1 月 5 日統計資料如下：

1. 總統副總統選舉部分，蒐報情資共 156 件(+20 件)，經過濾後分案計 144 件(+21 件)，其中據以實施偵查作為計 51 件(+4 件)。情資來源以縣市警局提報 95 件最多，民眾檢舉 37 件次之，調查處站提報 16 件、政風單位提報 8 件。

2. 立法委員選舉部分，蒐報情資共 676 件(+99 件)，經過濾後分案計 564 件(+83 件)，其中據以實施偵查作為計 166 件(+25 件)。情資來源以縣市警局提報 380 件最多，民眾檢舉 133 件次之，調查處站提報 91 件，政風單位提報 72 件。

(三) 經統計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本次選舉賭盤案件 145 件(+22 件)、意圖使人不當選案件 102 件(+21 件)、幽靈人口案件 32 件(+0 件)。